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程桂松先生的辞职申请，程桂松先生由于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一职，辞去董事职务后，程桂松先生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程桂松先生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产生影响。

二、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选举程桂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程桂松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本次补选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人数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九日

附件：程桂松简介

程桂松先生：中国国籍，1966 年 10 月生，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金融专业，厦门大学 EMBA，北京大学 MBA 学历，中级会计师。先后在建设银行安徽省分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工作，历任综合部经理、支行副行长、支行行长。2014 年 9 月加盟华孚，历任资金经营中心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程桂松先生未持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经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查询，程桂松先生不存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